

清华大学社会科学学院

2019 年博士生招生简章

清华大学社会科学学院 2019 年博士研究生招考实行“申请—审核”制。符合《清华大学 2019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中报考条件的申请人向社科学院研招办提交相关材料，社科学院招生领导小组依据考生申请材料的综合评价结果确定差额综合考核名单，经综合考核后择优推荐拟录取。少数民族骨干计划等专项计划采取相同的办法同时进行。

一．申请人申请

（一）应届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按《清华大学 2019 年接受推荐免试攻读博士（硕士）学位研究生的有关要求》和《清华大学 2015 级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的若干规定》申请。

（二）硕博连读

按《关于在校硕士生硕博连读的招生办法》的要求申请。

（三）公开招考博士生

1．申请条件

符合《清华大学 2019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的报考条件。

2．申请时间

申请人需于 8 月 24 日-9 月 7 日登录 yz.tsinghua.edu.cn 按相关要求完成网上报名手续。

3．材料提交

申请人将以下材料在 2018 年 9 月 7 日下午 17:00 前寄（送）达到：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大学社会科学学院教学办公室（邮编：100084）。

- 1) 清华大学 2019 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网上报名后打印）；
- 2) 本科及硕士研究生期间学业成绩单原件；
- 3) 本科毕业证书、学士学位证书、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复印件；
- 4) 两封与报考专业相关的职称为副教授（或相当职称）或以上的专家的推荐信；
- 5) 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证书或其它证明外语水平的考试（如 TOEFL、GRE、IELTS 及其他小语种水平考试）成绩单复印件；
- 6) 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往届生）或硕士学位论文进展状况和详细摘要（应届生）；
- 7) 攻读博士学位的研究课题设想报告；
- 8) 其他证明科研水平和能力的相关材料如：发表学术论文、获奖证书复印件。

二．材料审查与综合考核

在社会科学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领导下，各系所专业组织建立相应的专业审查小组，负责对本专业全部申请人的材料进行审阅，根据综合评价结果，择优确定参加综合考核名单，通知申请人参加综合考核。

材料审查流程：

申请人所提交的申请材料由系所成立的专业审查小组集体审核，百分制打分，按照最终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依照学院分配给专业的招生计划，按 1:2 左右的比例参加综合考核。相关打分材料最后提交院业务办存档备查。

综合考核形式及项目：

综合考核由综合专业基础考试（笔试，3 小时）和综合面试组成。

笔试：《专业综合考试》。笔试时间 3 小时，满分 100 分，考察专业基础理论、研究方法与外语水平。

面试：每位考生约 30 分钟，满分 100 分。面试重点考察申请人在本学科攻读博士学位的政治素质、专业素养、学术能力、学术志趣等。

综合考试一般安排在 9 月中下旬进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三．推荐拟录取

社会科学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负责审查拟录取名单，以申请人的综合考核成绩为主要依据，综合考虑具体招生情况和培养条件，并结合当年招生名额确定推荐名单，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审核批准。

四．其他

未尽事宜参见《清华大学 2019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五．信息查询、申诉及联系方式

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址：yz.tsinghua.edu.cn

社会科学学院招生信息网址：

www.sss.tsinghua.edu.cn/publish/sss/8020/index.html

对我院 2019 年博士生招生有异议，可以书面形式具名进行申诉，申诉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清华大学社会科学学院研究生办公室

邮政编码：100084

联系电话：010-62798949

电子邮箱：yjskzhao@tsinghua.edu.cn

清华大学社会科学学院

2018 年 7 月 1 日